

》马语者

既有规则又有情谊

马尚龙

丘吉尔曾经引述过他的近百年前的前任首相本杰明·迪斯雷利的一句名言：“没有永恒的友谊，只有永久的利益。”永久的利益，往往产生在朋友中而不是兄弟中。兄弟重情，朋友重利。互相利用互相受惠的朋友关系，要比称兄道弟实际，更要比以文会友可期。

朋友是从契约上诞生的合作友谊关系，“朋”是游戏规则，“友”才是你好好我好哥俩好。

“朋”是一个象形字，在甲骨文中能找到它，它最原始的意思是货币单位，相传五贝为一朋，或说五贝为一系，两系为一朋。大概钱类似铜钱，可以串在一起，这样就符合“朋”的字形，也符合“朋”是交换关系的解释，除了慈善，除了亲情，钱是用来等价交换的；以“朋”会“朋”的人，最终可能成为朋友。也可以将“朋”的一串钱象形为羊肉串，象形为冰糖葫芦，甚至可以象形为和路雪，“朋”完全就可能是一个物物交换的会所，这个会所的会员条件是，你需要他人手中的东西，同时你手中也要有东西且被他人需要。没有威逼，也没有抢夺，两厢情愿，互利利用。

“朋”一点也不高尚，却是利益与利益之间的排斥、吞噬、兼容和叠加，唯利是图就是“朋”的最高原则。所以，与“朋”相关的词汇，贬义居多，朋党、朋比、朋徒……都可以归类于此。不过，渐渐地，“朋”从本义扩展到了同学朋友同类的意思，最经典的朋，无疑就是“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？”

撇开“朋”的铜臭，双方摆明了是要各取所需也未尝不可，只有规矩立好了，各自的利益明白了，才会有相逢一笑、握手言和的友谊：从朋到友，恰恰是从理性到感性、先小人后君子的过程。在甲骨文中，“友”很像是顺着同一个方向的两只手，表示以手相助，本义也是朋友，不过，“同门曰朋，同志曰友”，显然“友”是近距离的，是会生情的感性角色。如果说“朋”需要西装革履，需要装着端着，那么“友”就是可以穿了拖鞋、随意走进对方家里洗手间的人。友邦、友军、友人，让人想到了牢不可破；文友、挚友、老友、密友，让人想起了亲密无间；而车友、酒友、牌友、赌友，又让人想到了一醉方休通宵达旦。朋是谈判做生意的，友是相约吃喝玩乐的。许多几十年前的老同学可以无话不说，而与职场同事的明争暗斗从未停歇，因为老同学是老友，只有感情，没有利害关系。

朋和友相加成为朋友，既有规则又有情谊，该帮的不推辞，该要的别客气，哪怕是对朋友的妻子，要真心帮助，又要矜持有加，朋友妻不可欺，分寸没拿捏好却成为朋友妻正好欺，朋友可不是揩揩油。有一位已故相声明星，常出门巡演，便托一个朋友照顾妻子，结果妻子就被朋友照顾上了，这就是不够朋友。

在家靠父母，出门靠朋友。如今是一个朋友时代，找啊找啊找朋友，因为多个朋友多条路，于是我们的朋友遍天下。

》念念有词

新年就要爆炒米花

袁念琪

“爆炒米花嘬——”
在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，上海的弄堂里是时常能听到这样的吆喝声；由远而近，悠然回荡。对孩子们来说，一当闻得“爆炒米花嘬”响起，就如战士听到了冲锋号，立即奔出家门，从四面八方冲向发出那“爆炒米花”声声呼唤的地方。

爆炒米花，其实就是把米爆炒开来，是否能够爆开花来，那就要看你所爆的原料是什么。爆炒的料，可谓“老三篇”：一是米，有大米和上海人称之为“洋糙米”的粳米。二是玉米，上海人对一粒粒金灿灿的玉米有个更美丽的叫法——“珍珠米”。三是自己切后、晒干的年糕片。我有个亲戚在泰康食品厂，厂里有生产华夫的边角料处理给职工，把它晒干后，爆出来的华夫是极好吃的。

与其他零食不同的是，爆炒米花这一款零食的发源，还与表达民间信仰的巫术有着关联。在上海郊区，有一民俗：“以糯谷投焦釜爆花，卜流年。”投入焦釜的，除了糯谷，亦有珍珠米。“爆之花而妍者，名‘卜流花’，俗名‘爆孛婆’。”以为一年吉利之兆。

有《李娄诗》写道：“东入吴城十万家，家家爆谷卜年华。就锅抛下黄金粟，转手翻成白玉花。红粉佳人占喜事，白头老叟问生涯。”另有竹枝词：“正月松江春水鲜，麦苗荠菜绿如烟。李娄笑把流花卜，喜得今年胜旧年。”

爆孛婆是在新年的节日期间，以卜凶吉。有在元宵的，也有在正月十三、十四的，而且都是在夜间进行。后来爆是不限日子，更无论时间，但回想起来，过去爆炒米花还是在冬天的多，尤其是集中在过年的时候，而天热时少。

到我们弄堂来爆炒米花的阿忠老头，车上有许多的洋铁皮罐头，大小与现在的可乐罐差不多。他是按罐来做生意的，不管你是爆米还是珍珠米年糕片，统统按罐收费。放一片糖精片，要另加一分钱，那爆

出来的炒米花年糕片是甜蜜蜜的。

一歇歇的工夫，那些罐子就被蜂拥而至的孩子们一抢而空，拿回去装米装年糕片。没有拿到空罐头的，那只好等别人爆好后，腾出空罐来。拿回来的罐头，一个个排着队，依次爆炒米花。

爆炒米花的家什不复杂，一股脑装在小推车上。一个炉子，接着风箱。炉上横空架着个黑黝黝的铁家伙，葫芦状，一头有转动的把手和一个压力表。车上还备着煤，需要添加。过程同样也简单，打开黑家伙的盖子，到入米或是年糕片或是珍珠米，再盖上。盖紧盖子是要借助一段15英寸的自来水管，套在搭扣上，用力关紧。然后，阿忠老头坐在小凳上，左手拉风箱，右手不停地转动那个黑铁葫芦，不时停下黑铁葫芦，看看上面压力表的指数。

爆一罐炒米花的时间不长。当爆好时，阿忠老头站起身来，把黑铁葫芦转180度，离开炉子，用一个打着不少补丁、不知用了多少年的袋子套住黑铁葫芦的盖子，露出开启的搭扣，套上那根自来水管。一切准备就绪，他在开盖前又大声吆喝：“响来——”提醒大家注意，有点伐木工人放倒大树时的那句“顺山倒来——”

话音未落，只听一声轰鸣，爆好的炒米花窜入袋中，升腾起一股热气。阿忠老头把黑铁葫芦的膛内刷干净，倒入下一罐。一切又开始重演。接着，提起布袋把炒米花倒进你带来的大的“钢盅”里。拿回家后，再分装到饼干听里。

吃炒米花很爽快，抓起来，一把一把往嘴里塞。或者用开水冲炒米花，再放点糖，味道也是甜滋滋的。炒米花还可以做成糖，自己家里是没本事做的，店里有卖米花糖。现在，爆炒米花是见不着了，爆珍珠米出现在商店和影院的玻璃柜里；看着它上蹿下跳，比阿忠老头爆炒米花有透明度。它已经有了个洋名叫“哈立克”，小名“玉米花”。

》水在瓶

贴春联

罗铮

知不觉，新年又静悄悄地来了。平日里忙碌于生计，感受不到时间流淌得如此迅猛，去年的过年场景还在脑海中记忆犹新。

去年，一家人相约回老家陪奶奶庆贺新年，大年二十八就已基本聚齐。在农村过年规矩颇多，氛围也比城里浓厚不少，而贴春联是最基本、最普遍、最明显的特征，往往一进村庄，别的都差不多，只要那一串串红杠杠不断闪入眼帘，就意味着年关将至。

春联，俗称门对子，起源于“桃符”，周代悬挂在大门两旁的长方形桃木板，到五代十国有人在桃符上题写联语，遂开春联之先河，后蜀主孟昶题写的“新年纳余庆，嘉节号长春”被认为是中国的第一副春联。别看它就是两三根条幅、两三个词组，却穿越了千余年的时空，依然为大众民众所遵循，成为一代又一代老百姓过年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，生命力着实顽强。据明朝时期春联开始流行《簪云楼杂说》载：“春联之设，自明太祖始。帝都金陵，除夕忽传旨，公卿士庶门上须加春联一副。太祖微行出观，以为笑乐。”而且，他还为王公大臣们御书春联。于是，春联的地位得到了进一步的巩固。

贴春联不仅必要，还有诸多讲究，去年我是又着实领略了一番。除夕当天下午，大叔喊我一起贴春联，我把这当作一件神圣的任务来看待，也在贴春联中感受到传统文化的特色。我们先根据春联的内容，把几副对联分配好张贴的位置，哪副放厅堂，哪副放卧室。有的春联盒上标注的上下联顺序是反的，因此不能完全照本宣科，得根据平仄音进行定位。由于是贴在露天的墙壁上，一般的胶水性能不够，必须用黏性很强的糨糊，把对联的背面涂满涂匀，才能安心无虑。随后，大叔站在长凳上，揭下上一年的春联，比划好新春联的位置，我走开几步指挥，以保挂正。老家房子虽然简陋，房间倒还不少，除了在几



间大门贴上大春联，还须在每间小门上贴上一张小春联，什么恭喜发财、新春大吉、合家平安等祝福的话语。

把大大小小的春联都贴毕，居然花了一个多小时，不过效果很是明显，站在门口一望，金色的大字配着鲜红的底纹，格外喜庆。

其实，这种印刷的对联虽然外观鲜亮，但也只是近几年来才逐步取代了相传多年的手写春联。曾几何时，村里的教书先生是一块不可多得的宝贝，年前家里更是门庭若市，左邻右舍的乡亲都来拜访，有的捎点自家酿的米酒，有的带点刚炸出锅的米果，有的送上几个土鸡蛋，为的就是请老先生一挥大笔，添上过年的一份喜气。只可惜，长久如此的习俗也终究敌不过岁月的变迁。

有朋友跟我说，他已经许久未曾贴过春联。不知怎的，城里过年的气氛较往年淡了不少，不少家庭的大门都找不着春联的影子。农村则不然，每到一家拜年，大红的春联必定会吸引我的眼球，就连驱车走亲访友，沿路的房屋门口都无一例外地贴着一副大红的春联。

》谏言红尘

记忆里的冬天

连谏

我家所在的村子，大约几千号人，是方圆多少里有名的大村。村子大了，就像城市一样，要划成几个区域，我们村的划区，是纯自然形成的，有条河一样的水湾，蜿蜒蜿蜒的东西贯穿整个村子。我们连姓聚集在村子西南角，解放前曾是一片偌大的杏树园，于是，就叫西南园，园内民风软雅，淳朴祥和，被水湾自然隔出来的东南角，就叫东围子，以民风彪悍著称，水湾的西北角叫庙子后，东北角叫后街。后街和庙子后，居民姓氏复杂，人员成分也复杂得很，透着些阴森的巫气，森森地，让我们小孩子怕得很，可尽管怕，依然是要去的，因为学校设在了后街，是解放后毁了一座寺庙扩建成的。

水湾从我家老房子的门后，一直蜿蜒着路过了学校门口，才继续东去，冬天一到，水湾就结冰了，可以一路滑着冰到学校，让上学成了天大的乐事。

那会的冬天真冷啊，冷得呼出来的热气，立马变成白色的烟雾，那会的人真穷啊，穷得冬天只有笨拙的棉裤棉袄穿，但这一点也不影响我们小孩子的快乐，像滑过脚下的冰面一样，在冬天的乡村里，流畅如流星般地飞翔。

早晨，住得相近的孩子们，会结伴上学，早饭吃得早的孩子，站在街上喊几声，被寒冷冻僵的巷子里，就会跑出几个穿得像肥企鹅一样的男女小儿，有的手里还捧着半个没吃完的地瓜或是一块玉米面饼子，生怕在家吃完它们，就会误了那场冰上的盛宴。

其实，冰上的游戏盛宴，每天都要上

演四次，因为乡下的小学，中午是要回家吃饭的，也就是说，我们每天要在水湾的井面上往返两个来回，原本步行七八分钟的路，如果滑冰，三两分钟就到了，可是，大家口袋里哪有陀螺啊，腋下还有父亲们顶着母亲们的阻拦和嘟哝钉的冰滑子呀……用鞭子把陀螺卷紧了，往冰上一抽，嗖地就出去了，冰滑子更好玩，上面坐一个，后面扶肩站一个，其他人从后面踹一脚，就箭一样射向了远方，那个欢畅，就像我们那颗不识愁滋味的少年心……哪儿舍得回家呢。

所以，母亲们是厌恶冬天的水湾的，其一是它让孩子们眷恋，总让母亲们倚门张望等凉了饭菜，其二是它不安全，冬天一到，勤劳的农人不肯闲着，会在冰上凿个窟窿，把编席的蔑子塞进去，等冰软了，拖上来刮刮编席，倘若孩子们玩疯了，没看见冰窟窿，一脚滑进去，轻则挨一场冰冻，重则丢了命，这样的悲剧，不是没发生过……母亲们怎能不怕？怎能不打破耳朵般地叮嘱结冰的大湾其实是化了妆的魔鬼呢？

可对于天性好玩的孩子，这些叮咛充其量就是再不听话就丢在门外喂狼的吓唬而已。

在记忆里，童年的冬天是在大湾的冰面上打着滑、在没膝的雪地里听被积压的雪花在脚下咯吱咯吱地歌唱……那么美，美得让我想起来，心就开始了酒醉般的跟跑。如今，雪少了，水湾在岁月的风吹日晒下逐渐干涸，已有人在填埋它，在它上面盖房，这样的繁华，却是不被我记忆喜欢的荒凉。